

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對各部門

中

被捐助財團法人名稱	基金規模		政府捐助基金金額		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							
	期末基金總額 (註)	創立基金總額	累計捐助	原始捐助	本年度				上年度			
					捐助金額	委辦金額	合計	占年度收入比率%	捐助金額	委辦金額	合計	占年度收入比率%
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	1,952,192	670,000	1,600,000	520,000	222,651	0	222,651	65.28	217,242	0	217,242	44.08

註：本會法定基金總額21億4,300萬元，至98年度止累計絀數2億6,117萬餘元。99年度餘數7,036萬餘元，故：

# 門捐 助成立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

華民國99年度

累計政府捐助基金額占期末基金總額比率%	創立時政府捐助基金額占創立基金總額比率%	最近二年度收支及營運結果					
		本年度			上年度		
		收入	支出	餘絀	收入	支出	餘絀
81.96	77.61	341,096	270,732	70,364	492,855	257,970	234,885

基金 餘額約19億5,219萬餘元、累計細數1億9,080萬餘元；其中董

單位：千元；%

## 主管機關對捐助之效益評估

一、海基會受政府委託處理兩岸民間交流事務性、技術性服務事項。鑒於兩岸交流頻繁，該會協處業務大幅增長，由成立初期5千多件，至99年度服務案件總數已逾40萬件。但因該會基金孳息銳減，歲入嚴重短缺，為確保會務正常運作，並強化為民服務品質，保障兩岸人民權益，本會99年度編列預算捐補助海基會2億3,002萬3千元，辦理政府委託業務，執行頗具成效(執行率96.74%)，展現卓越服務績效，頗獲各界好評。

二、重要推動事項與成果如次：

(一)法律服務業務：文書驗證(大陸寄交公證書168,820件、完成驗證數146,517件)、配合政府政策成立中區及南區服務處、法律諮詢服務及法律志工團(現場諮詢1,051件、電話諮詢818件)、司法及行政協助業務(6,410件)、大陸配偶關懷專線(7,829件)、兩岸公證業務交流、籌組海基會法制參訪團促進兩岸行政法制人員交流。

(二)旅行服務業務：兩岸人身安全及急難事件協處(人身安全435案、緊急專線5,200通)、協處蘇花公路大陸觀光客受難案等兩岸旅行意外事件、協助大陸地區人民來台探視病危或亡故台灣親屬共計260案554人、協處遣送及接回業務(計遣送大陸偷渡犯3次143人，另接回我方人民及刑事通緝犯3次11人)、續編大陸旅行實用手冊供民眾及旅行業者參考。

(三)經貿服務業務：赴大陸關懷台商經營情況、人身安全與經貿糾紛協處(經貿糾紛688件、涉及人身安全322件)、協助臺流返臺(25件)、舉辦兩岸經貿講座(44場、3900人)、辦理大陸台商產業升級輔導及教育訓練(20場、1295人)、「台商諮詢日」(24場次)、發行刊物(「兩岸經貿月刊」每期12,300冊、「台商大陸生活手冊」5萬餘冊、台商服務中心運作(14,056件)。

(四)文化服務業務：蒐集大陸圖書資料(圖書136種、期報刊89種)，辦理「大陸台商子女研習營」活動(3梯次、計480人)、籌組海基會文教暨博物館參訪團赴大陸參訪、辦理大陸台生聯繫與服務工作、辦理兩岸文教影視產業座談會(3場)。

三、99年度財務報表尚未經董事會決議。

理事及企業界捐贈興建辦公大樓專款計3億1,200萬元。